

祭祀卜辭中的犧牲

張 秉 權

- 一、祭祀卜辭的各種記載形式
- 二、祭祀犧牲的種類及其數量
- 三、祭祀犧牲的來源
- 四、從祭祀犧牲看殷人的日常生活

一 祭祀卜辭的各種記載形式

在甲骨文中，有關祭祀之辭，數量很多，但是他們的紀錄方式，却有很大的差別，有的比較詳盡，有的十分簡略，各種形式，不一而足。那些記載得比較詳細的刻辭，往往把當時的一些擬辦或經過的情形，摘要敘述，登記在甲骨上。譬如某日用某種典禮，對某些享祭者，用某些祭品，如何地去祭祀等等項目，都有記載，因而留下了十分珍貴的史料。而那些比較簡略的刻辭，往往只記其中一二，且又語焉不詳，甚至單文隻字，使人無法了解。爲什麼同樣是甲骨刻辭的記載，繁簡之別，會有這樣巨大的差異的呢？其中原因，自然很多，也不是三言兩語，所能說得清楚的，譬如卜辭的對貞關係，成套關係，以及他們的時代不同，風氣變遷等等，都是造成紀錄的詳略繁簡的各種因素，不過那些都不在本文討論的範圍之內，所以我也不想在此多費筆墨，深入追究。在這裏，所要討論的，是我們即將利用的那批資料，即有關祭祀的刻辭，究竟有多少種不同的記載形式，他們的內容如何？面貌怎樣？似應先有一個全盤的考察，才能對於他們的性質和價值，有所了解，充分利用。因此，我想先把他們的種種記載形式，歸納成若干門類，分別舉例說明如下：

(一) 記載祭日、祀典、受祭者、祭品等等的卜辭：

(1) 癸卯卜，貞：酒₄乙巳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土₁夷，四戈₁彘牢，四₁巫₁社？(續1.2.4；戡1.9；佚884重)

(2) 甲午卜，貞：羽乙未，蚩于祖乙，羌十又五，卯牢₁蚩一牛？五月。

甲午卜，貞：羽乙未，蚩于(祖乙)，羌十人，卯牢一₁蚩一牛？(續 1.12.8)

(3) 癸酉，圉于龔，羌三人，卯十牛。右。(續 1.52.2)

(二) 僅記祀典、受祭者、祭品等等的卜辭：

(4) 丙午卜，方貞：蚩于祖乙十白₁社？(前 7.29.2)

(5) 貞：蚩于王亥冊牛？(前4.8.3)

(6) 貞：蚩犬于癸卯秩？(前 4.52.2)

(7) 辛亥卜，出貞：其鼓₁告于唐九牛？一月。(續1.7.4)

(8) 乙丑卜，酒₁于妣庚伐₁廿，鬯卅？(前 1.35.5)

(9) 丁丑卜，貞：王₁寇武丁伐十人，卯三牢，鬯四？(前118.4)

(三) 僅記受祭者，祭品等等的卜辭：

(10) 乙巳卜，方貞：三₁羌用于祖乙？(前1.9.6)

(11) 亩羊₁兄₁戊？(前 1.40.3)

(12) 祖庚亩牛？

父庚一豕？(續 1.33.5)

(13) 于父辛三羌？(續 1.33.6)

(14) 亩羊妣己？

亩牛妣己？(續 1.38.7)

(15) 天戊五牢？

牢天辛？(前 4.16.4)

(16) 庚午卜，貞：上甲犬一？三月。(前 3.29.3)

(四) 僅記祀典，祭品等等的卜辭：

(17) 貞：卩亩牛三百？(前4.8.4)

(18) 貞：夷五牛？

貞：𩚑十牛？（前 4.36.7）

(19) 貞：𩚑鬯𩚑牡？（續1.1.4）

（五）僅記祭品的卜辭：

(20) 其五牢？

其三牢？（前3.24.1）

(21) 𩚑羊？（前4.38.3）

(22) 丙午卜，其用龜？（前4.54.7；續6.21.8重）

(23) 貞：三牛？（續2.22.7）

(24) 貞：三麋？（續2.24.3）

(25) 貞：牢𩚑一牛？（前3.11.8）

(26) 貞：牢又一牛？（前6.4.5）

(27) 貞：其牢又一牛？（續2.22.2）

(28) 二牢𩚑二羊？

三牢𩚑三羊？（續2.22.11）

(29) 貞：九𩚑卯九牛？（續1.2.1）

（六）僅記祭日、祀典、祭品等等的卜辭：

(30) 𩚑來丁丑𩚑一牛？（前4.23.1）

（七）僅記祀典、受祭者等等的卜辭：

(31) 貞：勿𩚑自上甲？（前3.23.5）

(32) 貞：于父乙𩚑？（續1.29.4）

(33) 癸亥卜，𩚑貞：𩚑于示壬𩚑？（前1.1.1）

(34) 己巳卜，貞：王𩚑祖庚𩚑夕亡尤？（前1.19.4）

(35) 口未卜，貞：王𩚑武乙𩚑日亡尤？（前1.21.2）

(36) 𩚑于威？

𩚑于大丁？

𩚑于大甲？

[𩚑] 于（祖乙）？（前1.4.3）

(八) 僅記祭日、祀典、受祭者等等的卜辭：

(37) 辛亥卜，喜貞：羽壬子，示壬歲？十月。(前1.1.3)

(38) 癸未卜，泳貞：王旬亡咎？在正月，甲申祭祖甲，脅唐甲。(前1.19.5)

(39) 癸亥卜，貞：王旬亡咎？在五月，甲子多小甲。(前1.7.1)

(九) 僅記受祭者的卜辭：

(40) 于大戊？(前1.7.3)

(41) 于妣庚？

于妣己？

曰南庚？

曰羌甲？

曰南庚？(前1.43.3)

(十) 僅記祀典的卜辭：

(42) 乙亥卜，旁貞：王寮歲亡咎？(前7.20.2)

(43) 貞：王寮叙亡尤？(前1.8.2)

(十一) 僅記祭日，祀典的卜辭：

(44) 壬辰卜，永貞：羽甲午不其易日？(續6.15.1)

在上列十一種不同的記載方式的祭祀卜辭中，又可以分成二大類，一類是記明所用祭品的，如(一)至(六)式。一類是未記所用祭品的，如(七)至(十一)式。本篇取材的主要來源，都在前一類的卜辭之中。從上舉的那些辭例中看來，我們可以知道，本篇所用的那些材料，大都是在卜辭的命辭部分，所謂命辭，是記述一些所卜的事情，用的都是一些疑問語氣的句法，它們的內容，都是一些待卜以決的疑難之事，也可以說大都是些未定之事，但是有些時候，命辭中所包含的事，也不是全部都是虛擬或待決的，它也可能含有一部分絕對存在的事實。所以我們在利用那些資料的時候，應該細心分析，才能認清它們的性質。不過，無論如何，那些問題的背後，多少總蘊含着一部分由經驗而累積的文化傳統，我們現在再從那些問題中，去探求當時事實的真相，及其所以形成問題的文化背景，雖未必中，但亦不致相去太遠，多少總可以看出一個大概的趨勢來的。此外，在目前的情況之下，要研究殷人祭祀用牲的問題，恐怕也很

難找到比這些更為有用的資料了。

二 祭祀犧牲的種類和數量

殷人在祭祀的時候，通常用些什麼犧牲？牠們的數目多少？這些都是饒有趣味的問題，也是大家都想知道的問題，因為祭祀在古代，被認為是國家的大事之一，而用牲又是祭祀中很重要的一個禮節，明白了用牲的情形，也就參透了當時祭祀的大半情形了，明白了當時祭祀的情形，也就清楚了當時的重要史實的一環，所以這不但是饒有趣味的問題，也是歷史上的重要問題。要解決這些問題，我認為最好還是向卜辭中去尋求，從上文的分析中，我們知道用牲的記載，大部分都在卜辭的命辭部分，而命辭又往往只是些問題式的語句，都是些擬辦或待決的未定之事，譬如卜辭中常常問用不用牛，或者問用若干頭牛，雖然我們未必能夠肯定每一次占卜以後，在當時的實際行動中一定是用了牛，或用了若干頭牛了，但是我們試想，假若在當時的祭祀儀式中，從來就沒有用牛的習慣，那末這樣的問題，根本就不會發生，自然也就不會頻頻地出現在卜辭之中了，至於用牛的多少自然更加不會變成問題的了。然而那些問題，却一再地出現在卜辭之中，所以我們可以想像得到，殷人的祭祀的典禮中，一定常用牛的習慣。因此用牛與否，或用牛多少，這一類的問題，常常會出現在卜辭中。根據這樣的一種了解，我們向卜辭中去尋求殷人用牲的習慣，仍將不失為一個可循的途徑，至少，我們可以在那裏找出，當時所用犧牲的若干種類及其數量的一個大概情形。在下文，我將例舉若干卜辭，來說明每一種類的犧牲，在各類祭祀中使用的情形。辭例的多寡，大致上也表示着它們在卜辭中出現次數的多少。出現多的，取例較多，出現少的，取例較少。

（一）在祭祀中用牛的情形：

1. 僅記用牛而未記牛數的辭例：

（1）率年于昌夕羊夬小率卯牛？（續1.41.6；北大1.22.2重）

（2）祖庚亩牛？（續1.33.5）

（3）亩牛妣己？（續1.38.7）

（4）貞：牛（于）囟？（丙續26）

- (5) 𠩺牛矢？(丙編144)
- (6) 貞：𦍋牛？(丙編64)
- (7) 于下乙牛？(丙編115)
- (8) 𦍋牛此又大雨？(續4.16.3)
- (9) 貞：𦍋東西吉卯黃牛？
𦍋于東西𠩺伐卯吉黃牛？(丙編221)
- (10) 甲申卜，𠩺貞：𦍋于東三豕三羊𠩺犬卯黃牛？(續1.53.1)
- (11) 貞：帝于東埋𠩺犬𦍋三宰卯黃牛？(續2.18.8；北大1.33.2重)
- (12) 貞：𠩺于示壬妻妣庚宰𦍋黎牡？(丙編205)
- (13) 𦍋黎牛？(續2.23.7)
- (14) 己丑卜，王貞：黎牡？(續2.22.9)
- (15) 己丑卜，王曰貞：黎牡？(續2.22.3)
- (16) 庚子卜，𠩺貞：黎牛于𦍋？(前4.35.2)
- (17) 丙寅卜，即貞：羽丁卯父丁歲黎牛？十月。(續1.30.5)
- (18) 丙申卜，行貞：父丁歲黎牛？
𦍋黎？(續1.31.2)
- (19) 貞：父丁〔歲〕黎牛？
貞：𦍋黎牛？(續1.32.2)
- (20) 貞：毓祖乙召黎牛？三月。
丁酉卜，即貞：毓祖乙召牡？四月。(續1.16.2)
- (21) 母庚牡？(前1.29.5)
- (22) 宰牝？(丙編47)
- (23) 貞：牝？八月。(續2.22.8)
- (24) 貞：収乎易牝？(丙編202)
- (25) 王其伐若？乙丑允伐右卯眾左卯，隹七牛。(丙編153)
- (26) 貞：來庚戌𠩺于示壬妻妣牝、𦍋、豝？(續1.6.1)
- (27) 甲申卜，𦍋鼠妣己牝牡？

一牛卅鬲鼠妣己？

一牛一羊卅鬲鼠妣己？（前1.33.7）

(28) 貞：牧牛？（續5.25.10）

(29) 貞：𠩺牛，（丙編400）

(30) 貞：我𠩺凡牛𠩺羊𠩺豕𠩺？（丙編351）

(31) 于殷京羌卅，卯牛。（前8.10.5）

(32) 亩白牛？（粹548）

(33) 亩幽牛？（粹550）

在上舉的三十三例中，除了第(27)辭之外，都是沒有記明所用之牛的數目的，但是與它同時所用的如豕、羊、𦍋、羌等等犧牲，却是有數可稽的，如第(10)(11)(31)等辭所記。這一現象的造成，大約有二種可能的因素，其一是那些不記數目的牛，可能指的就是一頭牛，第(27)例中的三條卜辭，便是一個很好的注釋。另一種可能的原因是當時已經確定了用牛之數，所以無須再卜牠的數目了。有些卜辭，對於牛的毛色，也特加注明，例如第(9)(10)(11)等辭中的黃牛，第(12)至(20)等辭中的黎牛，黎牛是雜色或黑色的牛，也就是犁田的水牛，第(33)辭中的幽牛，也是黑色的牛，第(32)辭中的白牛。根據古生物學家楊鐘健氏的分析，他認為在安陽殷虛所出土的牛骨中，就有着二種不同的牛，一種是生活在田野中的牛 *Bos Exiguns Mats*；一種是不大習慣於山地或田野生活，而性喜池沼的聖水牛 *Bubalus Mephistopheles How*。有些卜辭對於牛的性別，也有記載，例如第(12)(14)(15)(20)(21)等辭中的牡，和第(22)至(26)辭中的牝。而第(27)辭中的牝和牡，是合用一個牛字的偏旁的。像這種牝牡之字，有時也分開來寫成二個字的，例如第(25)辭中的牝字，便是寫成𠩺牛二字的。這和標誌毛色的黎字一樣，有時分開來寫作𠩺牛二字，有時合書作𠩺，有時則省掉牛字而僅作𠩺，如第(18)例中的二條卜辭，一作黎牛，一作黎，就可以知道卜辭中通常所見的那個𠩺字，實在就是黎牛二字的合書。至於牝牡黎黃各種的牛，是否有特定規格的使用法，在卜辭中，一時還很難加以十分肯定的判斷，不過，大致說來，對於男性先祖的祭祀，很少看到用特別注明的牝牲的，而對於女性先妣的祭祀，則以用牝牲的居多，但也常常可以看到用牡牲的卜辭。在祭祀時的用牛之法，從上舉各例中看來，

有卯、亥、敬、矢等等；下文所舉的各例中，更有：丑、卅、棘、沉等等。

2. 記用一牛的辭例：

(34) 甲申卜，貞：羽乙酉丑于祖乙牢丑一牛丑青？（前1.10.2）

(35) 甲午卜，貞：羽乙未丑于祖乙羌十丑五，卯宰丑一牛？五月。

甲午卜，貞：羽乙未丑于〔祖乙〕羌十人，〔卯〕宰一丑一牛？

（續1.12.8；北大1.4.3）

(36) 壬寅卜，率其伐歸，亩北𠄎用，廿示一牛，二示羊，繫四戈𠄎？

（粹221；222）

(37) 癸卯卜，貞：酒率乙巳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土亥，四戈𠄎牢，四巫社？（續1.2.4；殷1.9重）

(38) 辛巳卜，貞：牛示率自上甲一牛希隹羊希隹𠄎？（續1.4.1）

(39) 貞：方帝卯一牛丑青？（前7.1.1）

(40) 貞：方帝一羌二犬卯一牛？（丙編122）

(41) 乙巳卜，設貞：丑于祖乙一牛用？（丙編177）

(42) 丑一牛祖乙？（丙編120）

(43) 辛酉卜，爭貞：今日丑于下乙一牛卅十宰黎？

丑下乙一牛？（丙編304）

(44) 來庚寅丑一牛妣庚卅十𠄎十宰十青？（丙編324）

(45) 貞：中丁歲一牛？（北大1.22.2）

(46) 戊子卜，卽貞：兄己有一牛？六月。（續1.43.10）

(47) 乙卯卜，𠄎貞：其一牛？（續1.40.47；殷8.6重）

(48) 貞：乎子汰祝一牛父甲？（丙編117）

(49) 亥于𠄎一牛？

貞：今日丑于父乙一牛？（丙編217）

(50) 丁亥卜，丑一牛品？（丙編87）

(51) 丑父一牛？

勿一牛？

二牛？

勿二牛？（丙編52）

（52）貞：今已巳𩚑？

𩚑一牛？

𩚑二牛？

〔𩚑〕三牛？（丙編311）

（53）甲午卜，飛，知入乙至父戊牛一？（丙編92）

（54）丙寅卜，羽丁卯𩚑于祔宰𩚑一牛？五月。（前5.25.1）

（55）貞：其宰又一牛？（續2.22.2）

（56）又一牛其牢黎（牛）？（續2.25.3）

從上舉第(51)及(52)二例中看來，所謂「𩚑一牛」及「𩚑一牛」，都是未定之事，所以還要再卜「二牛」或「三牛」，其結果究竟用的是一牛、二牛或三牛，因為沒有占驗之辭可以稽考，所以也就很難確定了。

3. 記用二牛的辭例：

（57）癸卯卜，王，𩚑于祖乙二牛用？（丙編124）

（58）癸酉卜，𩚑于祖辛二牛今日用？（前1.11.4）

（59）丁亥卜，𩚑于河二牛二宰？（續1.36.2）

（60）貞：𩚑于母庚二牛？（前1.29.1）

（61）壬辰卜，𩚑貞：𩚑祖辛二牛？

𩚑祖辛二牛？（乙編6751）

（62）羽乙未𩚑于父〔乙〕二牛？（丙編455）

（63）（貞）：𩚑于母庚𩚑二牛？（續1.41.4）

（64）𩚑于示壬二牛？（丙編203）（粹123）

（65）亩白豕二牛？（丙編198）

（66）辛巳卜，大貞：𩚑自上甲元示三牛，二示二（牛）？十三月。

（前3.22.6）

- (67) 祖辛二牛，父己二牛？（前3.23.4）
(68) 貞：其夕舞侯挈彝四卯二牛？（前5.39.6）
(69) 口辰卜，（旅）四王室四二牛亡尤？四十月戊辰口。（續2.21.4）
(70) 乙亥貞：其又伊尹二牛？（佚374）

4. 記用三牛的辭例：

- (71) 乙酉卜，宐貞：史人于河沉三羊卅三牛？三月。（粹36）
(72) 丙戌卜，內，棘三牛？（丙編171）
(73) 貞：妣祖乙十伐卯三牛？（丙編102）
(74) 貞：勿譖三牛？（丙編112）
(75) 貞：三牛？（續2.22.7）
(76) 四卯三牛圉宰？（續1.37.1）
(77) 四出入日歲三牛？（粹17）
(78) 丁口卜，宐貞：率年于上甲亥三宰卯三牛？一月。（續1.4.1）
(79) 貞：三小宰卯三牛？（前7.26.1）
(80) 貞：亥于土三小宰卯三牛沉十牛？（前1.24.3；又1.25.1重）
(81) 貞：率年于祔豐三黎牛卅卅黎牛？九月。（續1.45.4；北大1.36.2重）
(82) 帝四眾四三牛？
四牛？
五牛？
十牛？（丙編346）
(83) 癸亥卜，設貞：亥上甲三牛妣伐（十）卯十豕？七月。（丙編407）
(84) 羽辛卯亥三牛？（乙編4952）
(85) 丙寅卜，爭貞：亥三牛？
貞：亥三牛？（乙編6966）
(86) 妣于祖丁一牛？
二牛？
三牛？（乙編8369）

(87) 庚寅卜，大，二牛示壬？（乙編9087）

庚寅卜，大，示壬歲三牛？

庚寅卜，大，示壬歲一牛？（乙編9088即9087之反面）

5. 記用四牛的辭例：

(88) 辛巳卜，𠩺貞：埋三犬亥五犬五豨卯四牛？一月。（前7.3.3）

(89) 己巳卜，𠩺貞：𠩺？

亥四羊四豕四牛四（吉）𠩺？（續2.17.8）

(90) 貞：羽癸丑𠩺祖辛四牛？（乙編3216）

(91) 其告龜上甲二牛？

三牛？

四牛？（粹88）

(92) 𠩺三牛沉三牛卯四牛？（乙編1061）

(93) 丁巳卜，內，𠩺于黃尹宰？

丁巳卜，內，𠩺于黃尹三牛？

𠩺于黃尹四牛？（乙編4682）

6. 記用五牛的辭例：

(94) 丙子卜，𠩺貞：乎言酒河亥三豨三羊卯五牛？（粹47，序數爲一；48序數爲三，二辭成套）

(95) 河亥五宰沉五牛？

癸巳（貞）：𠩺禾𠩺河亥三〔宰〕沉（牛）？（粹45）

(96) 辛巳卜，𠩺貞：𠩺于蔑旨二犬𠩺五牛？（續2.24.5）

(97) 貞：羽癸未亥五牛？

羽癸未勿亥五牛？（丙編63）

(98) 沉五牛亥三牛卯五牛？

勿沉五牛亥三牛卯五牛？（丙編199）

(99) 貞：𠩺于祖乙五牛𠩺十𠩺？（丙編221）

- (100) 乙巳卜，爭貞：𠬪于河五牛沉十牛？一月。(前2.9.3)
- (101) 癸酉卜，貞：𠬪于祊五小宰卯五牛？(前2.21.4)
- (102) 口申卜，設貞：五羌卯五牛？(前4.50.7)
- (103) 貞：𠬪五牛羴？(續2.23.2)
- (104) 辛〔卯〕〔卜〕，〔設〕貞：率〔年〕〔于〕河𠬪五小宰沉五牛卯五牛圉宰？(甲續3660)
- (105) 己未，𠬪合牛五？(甲續3868)
- (106) 癸亥卜，又上甲酒伐五牛，乙丑？(粹82)
7. 記用六牛的辭例：
- (107) 𠬪于夔六牛？(前7.20.2)
- (108) 六牛？(續2.21.9)
- (109) 甲子卜，爭貞：率年于夔𠬪六牛？(甲續3512)
8. 記用七牛的辭例：
- (110) 貞：率丌宗？
其七牛？(續2.19.4)
- (111) 四〔牛〕？
五牛？
六牛？
𠬪七牛聞用王受又？(摭續88)
9. 記用八牛的辭例：
- (112) 𠬪卯八牛率𠬪？(粹67)
10. 記用九牛的辭例：
- (113) 己酉卜，設貞：𠬪于東母九牛？(續1.53.2)
- (114) 貞：(𠬪)于(王)亥？
貞：𠬪九牛？
貞：登王亥羌？
貞：九羌卯九牛？(續1.2.1；北大1.33.4重)

- (115) 辛亥卜，出貞：其鼓多告于唐九牛？（續1.7.4）
 (116) 庚辰貞：日又哉，其告于父丁用九牛？在癸。（粹55甲）
 (117) 乙卯卜，貞：率禾于高亥九牛？（甲編785）
 (118) 癸巳卜，亥上甲九牛卯三豕十鬯？（庫1171）
 (119) 貞：亥于王亥九牛？（金624）
 (120) 貞：九伐卯九牛？（後上21.11）

11. 記用十牛的辭例：

- (121) 丙辰卜，宀貞：旬于祜十牛十羊？九月。（前1.53.3）
 (122) 乙亥卜，爭貞：率于咸十牛？（前1.44.2）
 (123) 辛亥卜，今來乙卯丑于咸十牛？（丙編306）
 (124) 亥父乙三豕丑十伐卯十牛？（丙編401）
 (125) 貞：亥十牛？（前4.36.7）
 (126) 貞：亥十黎牛丑五鬯？（前4.54.3）
 (127) 貞：亥于王亥一牛？
 貞：勿十牛？
 貞：亥十牛？（丙編112）
 (128) 癸卯卜，設，羽甲辰丑于上甲十牛？（丙編203）
 (129) 貞：赫王亥十牛？（丙編289）
 (130) 貞：勿企亥十牛？（丙編100）
 (131) 辛亥卜，爭貞：今來乙卯丑于咸十牛？（丙編211）
 (132) 己未，圉于養羌三卯十牛。中。（前6.2.3）
 (133) 己未，（圉）〔于〕養羌〔三〕人卯十牛。左。（前3.2.2；前7.10.1重）
 (134) 癸酉，圉于養羌三人卯十牛。右。（續1.52.2）
 (135) 甲子卜，爭貞：率年于祜豕十黎牛卅百黎牛？（續1.44.4；北大1.44.4重）
 (136) 貞：酒河十牛？（丙編425）
 (137) 亥上甲十牛？（粹93）

- (138) 五牛？
十牛？（粹585）
- (139) 丁丑卜，其十牛大甲歲？（京都 B1788）
- (140) 庚辰卜，太貞：來丁亥寢幣出楓歲羌卅卯十牛？十月。（前6.16.1）
- (141) 又歲羌卅牛十？（京都 B2318）
12. 記用十五牛的辭例：
- (142) 〔十〕牛？
十五牛？
卅牛？（粹586）
13. 記用二十牛的辭例：
- (143) 貞：酒于河十牛？
廿牛？（丙編425）
- (144) 廿牛？（前1.45.5）
- (145) 不我廿牛𠄎？（甲編3582）
14. 記用三十牛的辭例：
- (146) 丙午卜，旁貞：𠄎八羊眾酒卅牛？八月。（京都s 0083a）
- (147) 〔丁〕（酉）卜，（殷）貞：卅牛？（丙編425）
- (148) 酒河卅牛，挈我女？（丙編117）
- (149) 𠄎（于）唐卅羌卅牛？（續2.20.6）
- (150) 貞：羣年于祊𠄎三黎牛𠄎卅黎牛？九月。（續1.45.4；北大1.36.2重）
- (151) 𠄎報于祊卅牛𠄎𠄎？（前5.3.1）
- (152) 卅牛于黃尹？（丙編184）
- (153) 貞：卅牛？（京都s0088a）
- (154) 貞：羽癸未𠄎酒卅牛？八月。（續2.20.5）
- (155) 乙丑卜，出貞：大史𠄎酒，先酒其報于祊卅牛？七月。
（前4.34.1；又京都S1271同文，然非重出，或係一版之折）

15. 記用四十牛的辭例：

(156) 羽辛亥丑于王亥卅牛？（丙編117）

(157) 貞：丑于王亥卅牛，辛亥用？（前4.8.3；通315重）

16. 記用五十牛的辭例：

(158) 貞：乎雀酒于河五十牛？

勿五十牛酒于河？

酒河卅牛挈我女？

酒河五十牛？（丙編117）

(159) [丁][酉]卜，[設]貞：[酒]于河五十牛？

[丁]（酉）卜，（設）貞：卅牛？

貞：酒于河十牛？

廿牛？（丙編425）

(160) 貞：勿乎雀酒于河五十牛？（丙編431）

(161) 辛未貞：率禾于高祖亥五十牛？（摭續2）

(162) 癸未卜，設，亥黃尹一豕一羊卯二牛卅五十牛？（丙編177）

17. 記用百牛的辭例：

(163) 甲子卜，爭貞：率年于昉卅十黎牛卅百黎牛？（續1.44.4；北大1.32.4重）

(164) □亥貞：□王又百鬯□百牛？（摭續81）

(165) 癸卯卜，貞：彈鬯百牛百□？（前5.8.4）

(166) 貞：今亥百牛于唐丑青？（乙編3336）

(167) □戊卜，貞：望見百牛承用自上示□？（前7.32.4）

(168) □（尹）黃□百牛？（續1.46.10）

18. 記用三百牛的辭例：

(169) 貞：卬亩牛三百？（前4.8.4）

(170) 貞：卬亩牛三百？（續1.10.7）

19. 記用千牛的辭例：

(171) 丁巳卜，爭貞：降冊千牛？

不其降冊千牛千人？（丙編124）

從上舉各例中，可以知道殷人祭祀用牛，至少有十九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牛，(3)二牛，(4)三牛，(5)四牛，(6)五牛，(7)六牛，(8)七牛，(9)八牛，(10)九牛，(11)十牛，(12)十五牛，(13)二十牛，(14)三十牛，(15)四十牛，(16)五十牛，(17)百牛，(18)三百牛，(19)千牛。殷契萃編考釋說：

凡卜牢牛之數者，有一可注意之現象，即一二三連卜後，一躍而爲五，由五後一躍而爲十，十躍十五，十五以上，則爲十之倍數。四、六、七、八、九諸數不用。不足二十之數，除十五而外，亦不用，此足見一時之習尚。（p.83）

但是實際上的情形，並不完全像郭氏所說的那樣。他說四、六、七、八、九諸數不用。現在都有卜辭證明是用了的。又舊說以牛羊豕爲大牢，但是卜辭中有牛羊豕並用，而不稱爲大牢的，所以我想卜辭中的所謂大牢，與一般普通所用的牛羊豕，恐怕還是有一些分別的。（說詳下文用牢或宰例中）。

(二)在祭祀中用羊的情形：

1. 僅記用羊而不記羊數的辭例：

(172) 辛未卜，內貞：曰亩羊？六月。（丙編116）

(173) 亩白羊用？（續2.20.7）

(174) 𠩺亩犬，𠩺羊，𠩺一人品？（丙編86）

(175) 貞：𠩺犬于父庚卯羊？（丙編12；14；16；18；20五版爲成套腹甲）

(176) 貞：𠩺羊𠩺用？（丙編202）

(177) 宰年于𠩺夕羊𠩺小宰卯牛？（續1.41.6；北大1.22.2重）

(178) 亩羊𠩺于母丙？（續1.40.8；北大1.23.3重）

(179) 壬辰卜，羽甲午𠩺于𠩺羊𠩺豕？（前4.52.4）

(180) 貞：來庚戌𠩺于示王妾妣牝𠩺豕？（續1.6.1）

(181) 辛巳卜，貞：𠩺示宰自上甲一牛𠩺佳羊𠩺豕？（續1.4.1）

(182) 癸卯卜，貞：酒宰乙巳自上甲廿示一牛，二示羊，土𠩺，四戈𠩺牢，

四巫社？（戰1.9；續1.2.4；佚884重）

(183) 由羊兄戊？（前1.39.3）

(184) □酉卜，今日兄丁（羊）？（前1.39.5）

(185) 兄于母丁兄靴？（前1.28.5）

(186) 戊戌卜，旅貞：祖戊歲由羊？（前1.23.2）

(187) 高妣亥車羊又大雨？（續4.16.3）

(188) 壬戌卜，貞：母癸祔車羊？（續1.25.7；北大1.23.3重）

(189) 癸亥卜，貞：母癸車羊？（續1.25.8）

(190) 壬寅卜，貞：母癸祔車羊茲用？（續1.43.4）

2. 記用一羊的辭例：

(191) 癸未卜，設貞：亥黃尹一豕一羊卯二牛卅五十牛？（丙編177）

(192) 由犬一羊？（丙編206）

(193) 彤夕一羊一豕□？（丙編117）

(194) 貞：告王既一羊？（丙編393）

(195) 一牛一羊卅帚鼠妣己？（前1.33.7）

(196) 乙丑卜，其又歲于二司一靴？（甲編875）

3. 記用二羊的辭例：

(197) 卅于高妣己卅二靴卅舞刀？（前1.34.6）

(198) 彤夕二羊二豕宜？

彤夕一羊一豕□？（丙編117）

(199) 二牢又二羊？（續2.22.5）

(200) 龜羊二？（丙編198）

4. 記用三羊的辭例：

(201) 癸未卜，尙貞：亥犬卯三豕三羊？

甲申卜，尙貞：亥于東三豕三羊四犬卯黃牛？（續1.53.1）

(202) 乙酉卜，尙貞：史人于河沉三羊卅三牛？三月。（粹36）

(203) 丁丑卜，尙貞：子離其卅王于丁妻二妣己卅羊三用羌十？（續1.39.3；北大

1.8.4)

(204) 丙子卜，殷貞：乎言酒河亥三社三羊卯五牛？（粹47，序數爲一；粹48，序數爲三；二辭成套）

(205) 三牢爻三羊？

二牢爻二羊？（續2.22,5）

(206) 河亥由羊三？

河亥五牛？

河亥三牛？

河亥二（牛）？（粹39）

(207) 貞：虫（于）口母田犬三羊三（豕）三口卯口？（續2.16.7；凡將10.8）

(208) 甲戌貞：其浮風三羊三犬三豕？（續2.15.3）

(209) （戊）寅卜，貞：三卜用血三羊冊伐卅？（前8.12.6）

(210) 貞：帝雉三羊三豕三犬？（前4.17.5）

(211) 貞：亥三羊三犬三豕？（乙編2381；丙編待刊）

5. 記用四羊的辭例：

(212) 己巳卜，殷貞：口亥四羊四豕卯四牛四（青）口？（續2.17.8）

(213) 口上甲口四羊口四豕口？（粹90）

(214) 口卜，四羊口四犬口？（庫1065）

(215) 四羊四豕五口？（庫1064）

6. 記用五羊、六羊的辭例：

(216) 口口〔卜〕，殷貞：亥于東五犬五羊五口？（續1.52.6）

(217) 癸酉卜，又亥于六云五豕卯五羊？

癸酉卜，又亥于六云六豕卯羊六？（後上223）

7. 記用八羊的辭例：

(218) 丙午卜，豈貞：豕八羊眾酒卅牛？八月。（京都s0083a）

(219) 八犬八羊？（乙編4516）

8. 記用十羊的辭例：

(220) 丙辰卜，旁貞：旬于祊十牛十羊？九月。（前1.53.3）

(221) 丙辰〔卜〕，旁貞：旬于〔祊〕十牛十羊？（京都s0089）

(222) 丁酉卜，王其𠄎羔𠄎夷犬十𠄎豚十又大雨？

𠄎𠄎夷羊十𠄎豚十𠄎？（粹27）

(223) 羽甲辰酒𠄎𠄎十𠄎？（北大1.32.2）

(224) 癸酉卜，貞：羽甲〔戌〕（夕）十羊（乙）亥酒𠄎（牛）三𠄎？

（京都s0078）

(225) 癸酉卜，爭貞：羽甲戌夕十羊，乙亥酒十𠄎十牛𠄎用？（續存1.368）

9. 記用十五羊、廿羊、卅羊、五十羊的辭例：

(226) 十五犬？ 十五羊？ 十五豚？

廿犬？ 廿羊？ 廿豚？

卅犬？ 卅羊？ 卅豚？

五十犬？ 五十羊？ 五十豚？（前3.23.6）

(227) 己未，五十𠄎？（凡將11.2）

10. 記用百羊的辭例：

(228) 貞：旺祊用百羊百犬百豚？十一月。（甲編3518）

(229) 丁卯𠄎百（羊）𠄎？

𠄎亥貞：𠄎王又百𠄎𠄎百牛？（撫續87）

從上舉各例中，可以知道殷人祭祀用羊，至少有十四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羊，(3)二羊，(4)三羊，(5)四羊，(6)五羊，(7)六羊，(8)八羊，(9)十羊，(10)十五羊，(11)廿羊，(12)卅羊，(13)五十羊，(14)百羊。有時對於羊的性別，特加標明。至於毛色，只有白色，特加標明。其用法有：卯、亥、𠄎、沉、𠄎等等。舊說以羊豕爲少牢，但卜辭中常見羊豕並用，而不稱之爲小牢的，恐怕卜辭中的所謂小牢，與一般普通的羊豕，還是有一些分別的。（說見下文用牢或宰例中）

(三)在祭祀中用豕的情形：

1. 僅記用豕不記豕數的辭例：

(230) 己亥卜，田率𠄎土豕𠄎豕河豕羔〔豕〕𠄎？（粹23）

- (231) 壬辰卜，羽甲午𠄎于蚩羊𠄎豕？（前4.52.4）
- (232) 今日𠄎于蚩豕？（前4.55.3）
- (233) 貞：𠄎豕？
貞：𠄎于祖乙？（續1.15.3）
- (234) 貞：來庚戌𠄎于示壬妾妣牝豕？（續1.6.1）
- (235) 辛巳卜，貞：牝羣自上甲一牛帑佳羊帑佳豕？（續1.4.1）
- (236) 亩白豕二牛？（丙編198）
- (237) 庚寅卜，王貞：用豕母庚今日？（續1.42.3）
- (238) 亩彘司用？（續1.39.2）
- (239) 戊戌，云犬𠄎豕？（續4.18.8）
- (240) 丙戌卜，貞：亩犬𠄎豕帝？（前7.1.2）
- (241) 貞：𠄎犬于（癸）卯彘？（前4.52.2）
- (242) □□〔卜〕，（癸）貞：𠄎（白）彘用𠄎？（前4.51.4）
- (243) 丙辰卜，貞：自𠄎豕？
貞：𠄎豕于父甲？（前1.24.3；又1.25.1重）
- (244) 貞：豕𠄎于祖乙？（前1.9.7）
2. 記用一豕的辭例：
- (245) 彤夕一羊一豕□？
彤夕二羊二豕宜？（丙編117）
- (246) 甲辰卜，內，𠄎于河一羊一豕卯一（牛）？（粹44）
- (247) 己亥卜，貞：方帝一豕一犬一羊？二月。○（甲編3432）
- (248) 父庚一豕？
祖庚亩牛？（續1.33.5）
3. 記用二豕的辭例：
- (249) 彤夕二羊二豕宜？（丙編117）
- (250) 甲子卜，亡沉牧二豕二豕？（乙編4544）
- (251) （戊）寅卜，貞：三卜用血三羊𠄎伐廿𠄎？（前4.51.4）

𠄎豕卅牢卅艮二豨于妣庚三𠄎？（前8.12.6）

4. 記用三豕的辭例：

(252) 癸未卜，癸貞：癸犬卯三豕三羊？

甲申卜，癸貞：癸于東三豕三羊𠄎犬卯黃牛？（續1.53.1）

(253) 癸于太甲三豕三𠄎？（丙編289；又442重）

(254) 甲戌貞：其浮風三羊三犬三豕？（續2.15.3）

(255) 丁亥卜，于羽戊子酒三豨祖乙庚寅用？四月。（續1.13.3）

(256) 𠄎帝三豕（𠄎）犬卯于土宰率雨？（續1.1.3）

(257) 貞：帝雉三羊三豕三犬？（前4.17.5）

(258) 貞：𠄎于母𠄎犬三羊三（豕）（三）𠄎卯𠄎？（續2.16.7）

(259) 乙亥卜，殷貞：今日癸三羊三豕三犬？（乙編3429）

(260) 三豚此雨？

宙豕一此雨？

三豚此雨？

三豕此雨？（甲編575）

(261) 癸父乙三豕𠄎十伐卯十牛？（丙編401）

(262) 癸巳卜，癸上甲九牛卯三豕十豕？（康1171）

5. 記用四豕的辭例：

(263) 己巳卜，殷貞：𠄎？

癸四羊四豕四牛四（青）𠄎？（續2.17.8）

(264) 𠄎上甲四羊𠄎四豕𠄎？（粹90）

(265) 四羊四豕五𠄎？（康1064）

6. 記用五豕的辭例：

(266) 辛巳卜，翌貞：埋三犬癸五犬五豨卯四牛？一月。（前7.3.3）

(267) 𠄎祖乙（五）豨？（續1.13.3）

(268) 癸巳卜，于妣辛豕五？（丙編92）

(269) 辛卯貞：勿正（率）𠄎犬五豕四豕卯𠄎？（續存1.199）

7. 記用六豕的辭例：

(270) 𠄎酒六豕于祖乙？

丁亥卜，于羽戊子酒三豕祖乙庚寅用？

𠄎祖乙（五）豕？（續1.13.3）

(271) 癸酉卜，又𠄎于六云五豕卯五羊？

癸酉卜，又𠄎于六云六豕卯羊六？（後上22.3）

8. 記用十豕的辭例：

(272) 貞：王夢祖𠄎𠄎余卅豕隹十？（丙編52）

(273) 癸亥卜，設貞：𠄎上甲三牛𠄎伐（十）卯十豕？七月。（丙編407）

(274) 丙午卜，𠄎貞：𠄎于祖乙十白豕？（前7.29.2）

(275) 貞：𠄎于祖乙十白豕？（續1.15.1）

(276) 己未貞：𠄎于𠄎十豕？（粹69）

(277) 丁酉卜，王其𠄎𠄎𠄎車犬十眾豚十又大雨？

𠄎𠄎車羊十豚十𠄎？（粹27）

(278) 𠄎于上甲十伐卯十（豕）？（乙編3025）

(279) 戊申隹豕十？（乙編5268）

(280) 𠄎于王𠄎十豚？

𠄎𠄎祀？（前5.47.3）

(281) 己丑卜，爭（貞）：十豕十𠄎？（續存1.379）

9. 記用十五豕廿豕卅豕五十豕的辭例：

(282) 丁酉卜，王𠄎？

十五犬？十五羊？十五豚？

廿犬？廿羊？廿豚？

卅犬？卅羊？卅豚？

五十犬？五十羊？五十豚？（前3.23.6）

(283) 𠄎𠄎乙廿豕𠄎羊？（甲編960）

10. 記用百豕的辭例：

(284) 貞：匪豕百？九月。(前6.43.8)

(285) 貞：豕祔用百羊百犬百豚？十一月。(甲續3518)

從上舉各例中，可以知道殷人用豕，至少有十三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豕，(3)二豕，(4)三豕，(5)四豕，(6)五豕，(7)六豕，(8)十豕，(9)十五豕，(10)廿豕，(11)卅豕，(12)五十豕，(13)百豕。其名稱除了豕以外，還有彘、豚、豮等等。有時對於牠們的性別，特加標明。其毛色特加注明的，也只有白色的豕。其用法有：彘、卯、沉、敕等等。舊說以羊豕爲少牢，但卜辭中常見羊豕並用而不稱之爲小牢的。

(四)在祭祀中用犬的情形：

1. 僅記用犬而不記犬數的辭例：

(286) 𤝵犬于咸戊？(丙續198)

(287) 貞：𤝵犬于癸卯彘？(前7.1.2)

(288) 貞：𤝵犬于季？(粹74)

(289) 𤝵已彘犬于羔雨？(粹35)

(290) 𤝵犬于五日隹于龔啓？(丙續290)

(291) 癸卯卜，亘貞：𤝵于(父)甲犬？

貞：𤝵于父庚犬？(前1.26.6)

(292) 貞：𤝵犬于父庚卯羊？(丙續12；14；16；18；20五版爲成套腹甲)

(293) 貞：𤝵犬于多介父？

貞：勿𤝵犬于多介父？(前1.46.3)

(294) 貞：𤝵犬于多介父？(前1.46.1)

(295) 𤝵犬于黃夷卯三牛？

勿𤝵犬？(丙續167)

(296) 壬戌卜貞：乎子癸𤝵于𤝵犬？(續5.12.5)

(297) 癸未卜，𠄎貞：彘犬卯三豕三羊？

甲申卜，𠄎貞：彘于東三豕三羊𠄎犬卯黃牛？(續1.53.1)

(298) 貞：帝于東埋𠄎犬彘三宰卯黃牛？(續2.18.8；北大1.33.2重)

(299) 丙戌卜，貞：𤝵犬豕帝？(前7.1.2)

(300) 𤝵犬？(前1.45.3)

(301) 𠄎帝三豕𤝵(犬)卯于土辛率雨？(續1.1.3)

(302) 𠄎𠄎犬𤝵𠄎？(續2.25.6)

(303) 𤝵𠄎犬𤝵羊𤝵一人品？(丙編86)

(304) 𠄎犬一羊？(丙編206)

(305) 貞：犬𤝵其𤝵不若？(續4.34.2)

(306) 戊戌，云犬𤝵豚？(續4.18.8)

(307) 貞：勿乎雀𤝵于云犬？(乙編5317)

2. 記用一犬的辭例：

(308) 己亥卜，貞：方帝一豕一犬一羊？二月。(甲編3432)

3. 記用二犬的辭例：

(309) 貞：方帝一豕二犬卯一牛？(丙編122)

(310) (甲)子卜，亡沉救二豕二犬？(乙編4544)

4. 記用三犬的辭例：

(311) 甲戌貞：其浮風三羊三犬三豕？(續2.15.3)

(312) 辛巳卜，𠄎貞：埋三犬𤝵五犬五豕卯四牛？一月。(前7.3.3)

(313) 貞：帝雉三羊三豕三犬？(前4.17.5)

(314) 乙亥卜，𠄎貞：今日𤝵三羊三豕三犬？(乙編3429)

(315) 貞：𤝵犬三？

五犬？(乙編6915)

5. 記用四犬的辭例：

(316) 兮四犬？(甲編2384)

(317) 𠄎卜，四羊𠄎四犬𠄎？(庫1065)

6. 記用五犬、六犬、七犬的辭例：

(318) 辛巳卜，𠄎貞：埋三犬𤝵五犬五豕卯四牛？一月。(前7.3.3)

(319) 𠄎𠄎[卜]，𠄎貞：𤝵于東五犬五羊五𠄎？(續1.52.6)

(320) 五犬于母庚？

五犬勿出？

六犬？

七犬？（乙編581）

7. 記用八犬的辭例：

(321) 八犬八羊？(乙編4516)

8. 記用九犬的辭例：

(322) 𠩺牛九犬？（續2.25.8）

9. 記用十犬的辭例：

(323) 丁酉卜，王其𠄎羔癸亩犬十眾豚十又大雨？

四羔由羊十豚十四？（粹27）

(324) 甲午卜，又𠂔于子戠十犬卯牛一？（佚194）

(325) □未卜，又母辛□十犬十茲用？（甲編397）

10. 記用十五犬廿犬卅犬五十犬的辭例：

(326) 丁酉卜，王四？

十五犬？ 十五羊？ 十五豚？

廿犬？ 廿羊？ 廿豚？

卅犬？ 卅羊？ 卅豚？

五十犬？ 五十羊？ 五十豚？（前3.23.6）

(327) 甲午卜，又夕于子戠十犬卯牛一？

十犬又五犬卯牛一？（俟194）

11. 記用百犬的辭例：

(328) 貞：旺祔用百羊百犬百豚？十一月。(甲編3518)

從上舉各例中，可以知道，殷人用犬，至少有十六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犬，(3)二犬，(4)三犬，(5)四犬，(6)五犬，(7)六犬，(8)七犬，(9)八犬，(10)九犬，(11)十犬，(12)十五犬，(13)廿犬，(14)卅犬，(15)五十犬，(16)百犬。其性別有時加以標明。其用法有養、埋、沉、救等等。

(五)在祭祀中用牢或辜的情形：

1. 僅記用牢或宰而不記其數的辭例：

- (329) 甲申卜，貞：羽乙酉牲于祖乙牢牲一牛牲青？（前1.10.2）
- (330) 丙寅卜，貞：羽丁卯，邑並其牲于丁宰牲一牛？五月。（前5.25.1）
- (331) 其牢又一牛茲用？（續2.24.2）
- (332) 貞：其宰又一牛？（續2.22.2）
- (333) 貞：羽庚子牲于母庚牢？
 宰年于昌夕羊炙小宰卯牛？（續1.41.6）
- (334) 甲辰卜，乙巳其炙于羔大牢小雨？（粹26）
- (335) 庚寅卜，貞：其大宰？（佚308）
- (336) 甶小牢？（甲編389）
- (337) 其牢又一牛？
 小牢王受又又？（前6.4.5）
- (338) 貞：牲于示壬妻妣庚宰甶黎牡？（丙編205）
- (339) 宰牝？（丙編47）
- (340) 羽乙巳牲于祖乙宰牲牝？（丙編317）
- (341) 貞：卣子（弓）太子小宰？十月。（前4.16.6）
- (342) 貞：羽乙未乎子漁牲于父乙宰？（續1.29.1）
- (343) 貞：禱于妣己册，卯宰？（續1.38.6）
- (344) 其又父乙甶宰用？（續1.32.6）
- (345) 丙子卜，貞：武丁祔其牢茲用？（前1.21.3）
- (346) 癸卯卜，貞：祖甲其牢茲用？
 甶宰？（續1.25.7）
- (347) 甲寅卜，武乙宗祔其牢茲用？（續1.25.8）
- (348) 宰？（丙編184）
- (349) 壬寅卜，殷貞：牲于父乙宰曰黎卯鼎？（丙編340）
- (350) 于子庚卣余母宰又艮？（乙編4521）

2. 記用一牢或一宰的辭例：

- (351) 甲午卜，貞：羽乙未丑于祖乙羌十丑五卯宰丑一牛？五月。
 甲午卜，貞：羽乙未丑于祖乙羌十人[丑五卯]宰一丑一牛？(續1.12.8)
- (352) 癸于河一宰埋二宰？(前1.32.6)
- (353) 丙午卜，酉木祔一牢？(前4.16.3)
- (354) 丁丑卜，今來乙酉丑于咸一(小)宰？(北大2.24.4)
- (355) 丑妣辛一宰？(丙編204)
- (356) 丑于祖乙一宰正？(丙編381)
- (357) 己卯卜，羽庚辰丑于大庚至于中丁一宰？(後下40.11)

3. 記用二牢或二宰的辭例：

- (358) 丁巳貞：庚申癸于豷二小宰宜大牢？(粹68)
- (359) 貞：二牢王受又又？(甲編198)
- (360) □□卜，(貞)：王遄祖乙歲三宰？(前1.14.8)
- (361) 𠄎祖丁二牢？(續1.20.7)
- (362) 丁亥卜，丑于河二牛二宰？(續1.36.2)
- (363) 貞：二宰？(續1.30.7)
- (364) 庚辰卜，貞：王遄祖庚伐二人卯二牢鬯卣亡尤？(前1.18.4)

4. 記用三牢或三宰的辭例：

- (365) 貞：癸于土三小宰卯三牛沉十牛？(前1.24.3；前1.25.1重)
- (366) 貞：勿(𠄎)王天三宰？(前1.45.3)
- (367) 用三小宰于母己？(前1.28.6)
- (368) 丑于大戊三宰？(前1.7.2)
- (369) 貞：羽辛未其丑于血室三大宰？九月。(鐵176.4)
- (370) 貞：帝于東埋罔犬癸三宰卯黃牛？(續2.18.8；北大1.33.2)
- (371) 甲辰卜，亘貞：癸三宰？(北大1.15.4續1.27.9)
- (372) 三牢爿三羊？
 二牢爿二羊？(續2.22.5)

(373) 貞：二宰？

貞：三宰？

貞：羽丁亥父丁歲黎？

羽黎？(續1.30.7)

(374) 三牢？(續2.21.3)

(375) 𠄎酒亥三宰？(續2.21.2)

(376) 貞：三小宰卯三牛？

癸酉卜，貞：亥于羔三小宰卯三宰？

丙子卜，貞：酒羔三小宰卯三宰？(前7.26.1)

(377) 貞：乎帚𠄎于父乙宰卅三宰𠄎？(丙編182)

(378) 𠄎于祖辛三宰？(丙編203)

(379) 貞：羽乙亥𠄎于唐三伐三宰？(丙編205)

(380) (乙) 丑卜，殷貞：先酒子凡父乙三宰？

貞：(先) 酒(子) 凡父乙三宰？(丙編336)

(381) 丁口卜，𠄎貞：癸年于上甲亥三宰卯三牛？一月。(續1.3.1)

(382) 𠄎(知)，小辛三宰又𠄎二𠄎？(前1.16.5)

(383) 亥宰埋三宰？(續2.15.5)

(384) 乙亥卜，中貞：曰其𠄎于𠄎亩三宰？九月。(續1.45.5)

(385) (其三) 羌卯三宰？(續2.17.7)

(386) 三牢茲用？

又𠄎歲于河？(粹58)

(387) 其五牢？

其三宰？

車𠄎？(前3.24.1)

(388) 丁丑卜，貞：王𠄎武丁伐十人卯三宰𠄎亡尤？(前1.18.4)

5. 記用四牢或四宰的辭例：

(389) 丁巳卜，王，𠄎四宰？(乙編6878)

(390) 𠄎食母𠄎四宰？(前4.51.5) 𠄎甲大酉宰武吉：貞 (704)

6. 記用五牢或五宰的辭例：

(391) 癸巳卜，牢五不用？ 𠄎貞：𠄎五牢十甲十甲：貞 (804)

癸巳卜，𠄎歲于祖戊牢三？(丙編114) 𠄎貞：貞 (804)

(392) 河𠄎五宰沉五(牛)？(粹45) (牛) 𠄎：貞 (804)

(393) 河𠄎五小(宰)？(粹37) (牛) 𠄎：貞 (804)

(394) 𠄎𠄎五宰𠄎五牛？ 𠄎：貞 (804)

癸巳貞：既𠄎于河于(𠄎)？(粹33) 貞：貞 (804)

(395) 五宰？ 𠄎：貞 (804)

大甲？ 𠄎：貞 (804)

祖乙？(前1.10.1) 𠄎：貞 (804)

(396) 天戊五牢？ 𠄎：貞 (804)

牢天辛？(前4.16.4) 𠄎：貞 (804)

(397) 癸酉卜，貞：𠄎于𠄎五小宰卯五牛？(前4.21.4)：貞

(398) 貞：其𠄎于妣庚五宰？十一月 𠄎：貞 (804)

(399) 庚辰卜，設貞：𠄎于𠄎五宰？(續1.45.2) 貞：貞 (804)

(400) 貞：五宰？(續2.15.6) 𠄎：貞 (804)

(401) 𠄎于祖乙五宰？ 𠄎：貞 (804)

三宰？(丙編120) 𠄎：貞 (804)

(402) 壬辰卜，貞：乎子𠄎𠄎母于父乙𠄎宰𠄎三舞五宰？(丙編182)

(403) 乙丑卜，設貞：(酒) 子凡于祖丁五宰？(丙編386) 𠄎：貞 (804)

(404) 丁亥卜，貞：父丁歲五宰𠄎亡尤？(續1.32.3) 貞：貞 (804)

7. 記用六牢或六宰的辭例：

(405) 妣庚用三宰？ 𠄎：貞 (804)

妣庚宰六？(乙編8711) 𠄎：貞 (804)

(406) 丁酉卜，貞：王𠄎文武丁伐十人卯六牢𠄎六𠄎亡尤？(前1.18.4)

8. 記用九牢或九宰的辭例：

(407) 貞：亩九牢酒大甲？（前1.5.5）

(408) 其萃雨于甗袁九宰？（粹15）

9. 記用十牢或十宰的辭例：

(409) 貞：卣于祖辛十宰？（前1.11.6）

(410) 丁酉貞：卣（于）卣卅伐十宰？（續2.17.1）

(411) 卣于父乙十宰？（前1.24.5）

(412) 卣祖丁十伐十宰？（丙編32）

(413) 己卯卜，設貞：卣好于父乙卣羊卣豕卣十宰？（乙編3383）

(414) 貞：率年于大甲十宰祖乙十宰？（丙編117）

(415) 丁未卜，設貞：酒夕伐十宰？

乙卯卜，設貞：來乙亥酒下乙十伐卣五卯十宰？二旬卣一日乙亥，
不酒，雨。五月。（丙編197）

(416) 辛酉卜，爭貞：今日卣于下乙一牛卣十黎宰？

貞：卣于下乙（宰）卣十黎宰？（丙編304）

(417) 來庚寅卣一牛妣庚卣十艮十宰十青？（丙編324）

(418) 辛巳卜，設貞：酒我報大甲祖乙十伐十宰？（丙編330）

(419) 貞：卣伐于上甲十卣五卯十小宰豕？（丙編381）

(420) 卣父庚十艮十宰十青？（丙編408）

(421) 其卣十牢？（續2.15.2）

(422) 乙丑卜，王曰貞：十宰？（續2.22.1）

10. 記用十五牢或十五宰的辭例：

(423) 貞：卣祖乙十伐卣五卯十宰卣五？（乙編4482+4485；丙編待刊）

(424) 亩十宰卣五酒大甲？（前1.5.5）

(425) 壬午卜，設貞：卣伐于上甲十卣五卯十宰？

卣伐于上甲十卣五卯十宰五？（乙編3411）

11. 記用廿牢或廿宰的辭例：

(426) 丙午卜，丁未又歲中丁廿宰易日？（甲編668）

12. 記用卅牢或卅宰的辭例：

(427) 壬申卜，卣大甲卅牢甲戌？（甲編453）

(428) 癸未卜，卣妣庚伐廿鬯卅卅牢及三三品？（前4.8.2）

(429) （戊）寅卜，貞：三卜用血三羊卣伐廿？

卣卅卅牢卅及二豚于妣庚三？（前8.12.6）

13. 記用五十牢或五十宰的辭例：

(430) 卣卯父乙卣五十（宰）？（續1.28.7；續2.21.8重）

(431) 癸巳貞：卣于父丁其五十小宰？（粹20）

(432) 卣丁五十小宰？十二月。（續2.19.2）

(433) 卣五十宰？（乙編6060）

14. 記用七十宰的辭例：

(434) 乙卯卜，內，卣大庚七十宰伐廿？（乙編4331）

(435) 乙卯卜，〔內，卣〕大庚勿七十宰伐廿？（乙編5762）

15. 記用百宰的辭例：

(436) 辛亥卜，王貞：卣父乙百宰？十一月。（丙編114）

(437) 卣（貞）：卣（于）父丁其百小宰？（粹20）

(438) 貞：卣自唐大甲大丁祖乙百羌百宰？（續1.10.7）

16. 記用三百宰的辭例：

(439) 商兄丁，征三百牢雨蔡宗牢？（甲編3576）

(440) 丁亥卜，設貞：昔乙酉觚旋卣□□大甲祖乙百鬯百羌卯三百（宰）？

（後上28.3與佚543同，但互有缺文）

從上列卜辭辭例，以及後代文獻中的記錄來看，牢或宰是祭祀中的犧牲，是沒有問題的，但這究竟是些什麼樣的犧牲？却須再加檢討，根據傳統的說法，大牢是指牛羊豕三牲具備而言的；少牢即小牢是指羊豕二牲合備而言的。如：

周禮天官宰夫：「以牢禮之饗」。鄭注：「三牲牛羊豕具爲一牢」。

國語周語：「饋九牢」。韋注：「牛羊豕爲一牢」。

國語齊語：「環山於有牢」。韋注：「牢、牛羊豕也」。

國語越語：「天子舉以大牢」。韋注：「大牢，牛羊豕也」。

山海經西山經：「大牢」。郭注：「牛羊豕爲大牢」。

淮南子脩務訓：「如饗大牢」。高注：「三牲具曰大牢」。

儀禮少牢饋食禮：「少牢饋食之禮」。鄭注：「禮將祭祀，必先擇牲，繫于牢而芻之，羊豕曰少牢，卿大夫祭宗廟之牲」。

又：「佐食上利升牢」。鄭注：「牢，羊豕也」。

又：「佐食取牢」。鄭注：「牢，羊豕也」。

在上列的那些文獻中；有單稱「牢」的，有稱「大牢」的，也有稱「少牢」的，而注疏家們，對於單稱「牢」的那些材料；有時把它解說成包括牛羊豕的大牢，有時又把它解說成包括羊豕的少牢。可見牢字有時可指大牢而言；有時亦可指少牢而言。所以牢字之前，如果沒有「大」或「少」等形容辭加以指明時，它的意義就不十分清楚了。因爲它可以指牛羊豕而言，也可以指羊豕而言，在解說的時候，就不免要用望文生義的辦法，來指定它所含的成分了。以牛羊豕爲大牢；以羊豕爲少牢，原是秦漢以來的一種說法。能否適合於卜辭時代的殷商禮制，原是一大問題。因此，近人胡厚宣氏認爲牢是專指一牡牛與一牝牛而言的，他說：

「牢」字舊注或以爲牛羊豕……今案其說皆秦漢以來之禮制，非朔義也。卜辭言「牢又一牛」，絕無言「牢又一羊」或「牢又一豕」者，則「牢」者必爲牛也可知。且卜辭言「牢又一牛」，又言「大牢一牛」，「牢」與「大牢」之義同，字從牛，舊籍謂「牛曰大牢」，亦可證其必爲牛之專稱。

又卜辭只言「牢又一牛」，絕無言「牢又二牛」者，則「牢」者決不能過於二牛。又卜辭特言「牢又一牛」，「而不稱之爲「二牢」或「二牛」，則「牢」

者亦決不能卽爲一牛。國語晉語曰：「子爲我具特羊之饗」。韋注曰：

凡牲一爲特，二爲牢。

以二牲爲「牢」，於卜辭最可通。疑其說必有依據而言者。……

然武乙文丁時卜辭又曰：

其彛新鬯二牛用，卯。

寅牢用。

以「牢」與「二牛」對舉，則兩者仍當有別。疑「牢」者當專指一牡牛與一牝牛而言，故與普通之二牛異也。（集刊第八本第二分釋牢pp.155-157）

又說：「大牢一牛」與「一牢一牛」，其「又」字皆省。言「大牢」者，與「牢」同。蓋卜辭通例：牛稱「牢」，又稱「大牢」；羊稱「宰」，又稱「小宰」。「牢」上不必盡冠以「大」字，而凡戴有「大」字者，必作「牢」，「宰」上不必盡冠以「小」字，而凡戴有「小」字者，必作「宰」，與大戴記「牛曰大牢」，「羊曰少宰」之說合。知「牢」「宰」有別，而「牢」與「大牢」皆謂牛，義實不異。（同上p.155）

胡氏的說法，看起來是很可以講得通的，所以也有不少的人，是信從他的。但是細細地推究起來，也還有不少問題。他引證韋氏國語，晉語注的「凡牲一爲特，二爲牢」，來支持他的牢爲二牛的說法，可是韋氏在同書的齊語、周語和越語注中一則說：「牢，牛羊豕也」，再則說：「牛羊豕爲一牢」，那末韋氏所說的「凡牲一爲特，二爲牢」，恐怕是指牲的種類一爲特，二爲牢，而不是指一頭牛或一隻羊爲特；二頭牛或二頭羊爲牢的吧。況且胡氏以齊語和周語中的韋注爲「秦漢以來的禮制」，而「非朔義」。却又認爲晉語中的韋注「必有依據」，取捨之間，未免有些成見。自然，在他看來，這個「依據」是在卜辭中可以找出來的。那末且看他對卜辭中的「牢」的解說，他首先從『卜辭言：「牢又一牛」，絕無言「牢又一羊」或「牢又一豕」者』，來推斷「牢」必爲「牛」，再從『卜辭只言：「牢又一牛」，絕無言「牢又二牛」者』，來推斷『「牢」者決不能過於二牛』，又從『卜辭特言「牢又一牛」，而不稱之爲「二牢」或「二牛」』，來推斷『「牢」者亦決不能卽爲一牛』。這樣地層層推論，可以說是很聰明的，而胡氏對於卜辭材料的熟悉，又是人所共知的，所以此說一出，信者極多。其實，他的說法，最主要的依據，是在卜辭「牢又一牛」那句話上。如果卜辭中「牢又一牛」的情形，並不像他所說的那樣簡單，那末他的立論基礎，豈不失去了依據？現在再看卜辭的實際情形。誠如胡氏所說，卜辭中沒有見過「牢又一羊」或「牢又一豕」的句子，但這並不能證明「牢」必爲「牛」；更不能證明必爲二牛，而且是一牡一牝。因爲卜辭中還有着「牢又牛一牛」」（見上，例

329)，「三牢又羝二」（見上，例382），「宰又」（見上，例350;377），「宰又一牛」（見上，例332），「宰牛牝」（見上，例340），「二牢亦二羊」「三牢亦三羊」（見上，例372），「二牛二宰」（見上，例362）等等的句子，其中任何一條卜辭，都足以否定胡氏的說法。他說卜辭中沒有「牢又一羊」，但是現在却有「二牢亦二羊」「三牢亦三羊」，而且相反地更有「宰又一牛」、「宰牛牝」、「宰牛黎牡」、「宰曰黎」、「二牛二宰」。他說卜辭只有「牢又一牛」，但是事實上卜辭中還有「牢牛一牛牛青」、「三牢又羝二」、「宰又豕」等等。他說卜辭中的「大牢」和「牢」沒有分別，「牢」就是「大牢」之省；「小宰」和「宰」沒有分別，「宰」就是「小宰」之省。但是事實上，卜辭中不但有被他列入誤字例中的「大宰」（見上，例335和例369），而且還有「小牢」（見上，例336和例337）。這些例子雖不太多，如果盡以「誤刻」來作解說，似乎也不太妥當。何況卜辭中更有「宰」與「小宰」同見一辭（見上，例376），如果沒有分別，為什麼一作「宰」；另一却作「小宰」，而且在它的對貞卜辭中，情形亦復如此。這些，都是胡氏的說法，在卜辭中遭遇到的困窘。再就理論上說，他說「牢」是「二牛」，而且是「專指一牡牛與一牝牛而言」；「牢又一牛」是三牛。但是卜辭中却有牝牡的合文（見上，例27），為什麼不稱之為「牢」？此外，卜辭中用「二牛」「三牛」之辭很多，難道這些都是牡的或者牝的？況且卜辭中用四牛以上，如「十牛」「廿牛」「卅牛」「卅牛」「五十牛」「百牛」「三百牛」乃至「千牛」的例子，多不勝舉，難道在那末多的牛羣中，就沒有一對牡牛與牝牛？如果有，又為什麼不稱之為「牢」呢？因此，牢為專指一牡牛與一牝牛的說法，在情理上，也是說不過去的。所以胡氏之說，似乎還有重行考慮的必要。那末卜辭中的「大牢」「小牢」或「大宰」「小宰」，是不是像秦漢以來的傳統說法那樣以牛羊豕為大牢；以羊豕為小牢的呢？按照卜辭中的材料看來，也是有問題的，譬如上舉例26、30及38，以牛羊豕並舉，而不稱之為大牢或大宰；又如例179、191、198、259等辭中，以羊豕並舉，而不稱之為小牢或小宰。那末這二個字，究竟應該怎樣解釋，才合於卜辭中的意義呢？從字形上看，牢字从牛，宰字从羊，它們的原始意義，「牢」字是牢中養着的牛，「宰」字是牢中養着的羊，應該是沒有問題的。但甲骨文和造字的時代，已經有了一段距離，而且，這二個字的用法，雖則大致上還有分別，不過在有些地方，也不免相混，譬如上舉的例

416 中，即以「一牛」和「宰」對貞，在那二條對貞的命辭之中，自「𠩺」字以下，除了一作「一牛」；一作「宰」以外，其餘的文字，完全相同。這似乎顯出「宰」的意義，已經和「一牛」相當的了，很可能這個「宰」字，已經混用作那個「牢」字。正因這二個字，在甲骨文時代，已經有了相互混用的現象，所以才有「大」和「小」的形容詞來指定它們。此外，如「宰」和「小宰」二名同見於一辭之中，那個「宰」字，恐怕也與「牢」字相混了，它和「小宰」應該是有分別的，並非一般人所說的「宰」就是「小宰」之省。不過，從一般的情形看來，牢指牛，宰指羊，大致上還可以說得過去。至於牢和牛或宰和羊的分別，恐怕不在於數目上或種類上的不同，而是牢或宰中特意護養着的牛或羊，是專門爲了供作祭祀之用的，所以稱之爲「牢」或「宰」。而卜辭中稱爲「牛」或「羊」的那些，可能並不是專門爲了祭祀之用而經過一番特意護養着的牛羊，它們可能就是普通牧放中的牛羊，也可能是臨時徵收來的。

從上例卜辭中，又可以知道，殷人用牢或宰，至少有十六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牢或宰，(3)二牢或宰，(4)三牢或宰，(5)四牢或宰，(6)五牢或宰，(7)六牢或宰，(8)九牢或宰，(9)十牢或宰，(10)十五牢或宰，(11)廿牢或宰，(12)卅牢或宰，(13)五十牢或宰，(14)七十牢或宰，(15)百牢或宰，(16)三百牢或宰。此外，明義士的柏根氏舊藏甲骨文字第一四片有：「辛亥卜，王貞：父甲卣卣二百（宰）？」的記載，那末除了上述的數目而外，還應有「二百牢或宰」的一種數目。其用法有：夬、卯、埋、卣、臽、卣等等。

(六)在祭祀中用青的情形：

1. 僅記用青而不記其數的辭例：

(441) 貞：方帝卣一牛𠩺青？（前7.1.1）

(442) 甲申卜，貞：羽乙酉𠩺于祖乙牢𠩺一牛𠩺青？（前1.10.2）

(443) 貞：今夬百牛于唐𠩺青？（乙編3336）

(444) 貞：豕青于父乙？（乙編2833）

(445) 貞：夬于高妣己𠩺青卣三艮杏卯宰？（珠1）

(446) 𠩺于妣己青卯牝？（丙編340）

(447) 貞：𠩺𠩺青于父乙？(丙編349)

(448) 𠩺于祖辛豕青？(丙編400)

(449) 癸未卜，𠩺鼠𠩺妣己青豕？

𠩺鼠𠩺妣庚羊豕？(康1606)

(450) 貞：𠩺于王亥五牛新青？(金623)

2. 記用一青、二青的辭例：

(451) 𠩺一羊一青𠩺？(後上5.1)

(452) 庚戌卜，爭貞：𠩺于西囙一犬一青，𠩺四豕四羊青二，卯十牛青一？

(康1987)

(453) 乙巳卜，𠩺貞：𠩺于祖乙二青？(乙編7483)

(454) 祖乙𠩺二青六豕？(京都B0725)

(455) 二青于出𠩺？

乙巳貞：𠩺目二青于父丁？

辛亥貞：𠩺目二青于父丁宗𠩺？(京都B2283)

3. 記用三青的辭例：

(456) 𠩺𠩺九牢卯三青？(珠683)

(457) 𠩺卯𠩺三青𠩺羊𠩺？(後下41.5)

4. 記用四青的辭例：

(458) 己巳卜，𠩺貞：𠩺？

𠩺四羊四豕四牛四(青)𠩺？(續2.17.8；𠩺258)

(459) 𠩺𠩺四牛四四青？(續在1.366)

5. 記用五青的辭例：

(460) 𠩺十羊十豕五青乎𠩺？(簋8)

6. 記用八青九青的辭例：

(461) 𠩺于祖辛八青？

九青于祖辛？(獸1.12.17；通159)

(462) 𠩺九(青)？(佚461)

7. 記用十青的辭例：

- (463) 𠩺父庚十𠩺十宰十青？（丙編408）
- (464) 來庚寅𠩺一牛妣庚𠩺十𠩺十宰十青？（丙編824）
- (465) 𠩺乙十宰青十？（乙編6478）
- (466) 𠩺乙𠩺青𠩺十宰？
- 青十？（丙編6580）

甲骨文中的𠩺、𠩺字，孫詒讓釋南（見契文舉例上.37），羅振玉從孫氏之說，亦釋南（見殷虛書契考釋，增訂本、中 P.14），一時學者大都信從其說，至唐蘭始釋爲青，並且以爲方向之南，和禾穀，都是青的借字（見殷虛文字記 P.67—71），後來又修正郭氏的說法，以爲青是畜子的通稱（見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 P.51），郭沫若初從孫羅二家之說釋南（見甲骨文字研究釋南），後來又修正唐氏的說法，改讀爲穀，說是小豚（見殷契粹編考釋 P.165）。這個字經過唐、郭二家互相修正之後的說法，大致說來，可以說已經有了定論，但祭祀卜辭中，還有許多青字，往往單獨出現，並不跟在其他各類犧牲之後，那也許是卜辭有所省略的緣故，但是它究竟是什麼種類的畜子，就很難確定了。我們所看到的用青之法，有𠩺、卯、𠩺等。用青的數目，有九種：(1)不記數目，(2)一青，(3)二青，(4)三青，(5)四青，(6)五青，(7)八青，(8)九青，(9)十青。

(七)在祭祀中用人的情形：

在甲骨文中，常常可以看到殷人在祭祀的時候，往往把人和牛羊豕犬一樣地當作犧牲品來供祭。吳其昌首先發現這一事實，他認爲卜辭中的「伐」除了征伐之義以外，還有「用人之祭」的意思（見殷代人祭考，清華周刊、文史專號第三十七卷，第九、十號），他並且舉出春秋時代的一些殺人以祭的例子：

左僖十九年傳：「夏，宋公使邾文公用鄆子于次睢之社欲以屬東夷」。

昭十一年經：「冬，十一月，楚子滅蔡，用隱太子于岡山」。杜注：「用之殺以祭山」。

左昭十年傳：「秋，七月，平子伐莒，取郕獻俘，始用人亳社」。杜注：「以人祭亳社」。

證明殷代有人祭的習俗。他的這一說法，當時還有許多人，不肯相信，而認爲卜辭中的「伐」字，只是一種「樂舞」。現在由於卜辭材料的增加，和殷虛地面下大量人頭

祭祀卜辭中的犧牲

骨的發現，都足以證明吳氏的說法是對的，因此多數學者都已相信他了。從現有的材料中看來，以人爲牲，在卜辭中也並不限於祇有「伐」字的那一些，有時候只把所用的人性，是些什麼族，或什麼類，畧加記明而已，所以較難辨別。這些例子，在下面所舉的一些卜辭中，將可看到，這裏不必一一舉出。

1. 不記所用人數的辭例：

(467) 登伐夷？(丙編 160)

(468) 羽乙酉，𠩺伐自咸若？

羽乙酉，𠩺伐于五示上甲咸大丁大甲祖乙？(丙編41)

(469) 𠩺于唐子伐？(丙編106)

(470) 亩伐酒于祖乙？(丙編120)

(471) (貞)：王禱鼎𠩺伐？

王禱勿𠩺伐？(丙編122)

(472) 丙辰卜，𠩺貞：其牧羌？

貞：于庚申伐羌？(丙編7)

(473) 貞：來甲戌𠩺伐自上甲？(丙編231)

(474) 自上甲𠩺伐？

勿自上甲𠩺伐？(丙編229)

(475) 羽甲寅𠩺伐于大甲？

貞：于下乙𠩺伐？

勿𠩺伐？(丙編235)

(476) 羽乙酉，乎子𠩺酒伐于父乙？(續1.28.9)

(477) 丙辰卜，貞：王𠩺武乙伐亡尤？(前1.22.1)

(478) 丙子卜，𠩺貞：今來羌率用？

丙子卜，𠩺貞：今來羌勿用？(丙編41)

(479) 貞：登王亥羌？(續1.2.1；北大1.33.4)

(480) 甲午卜，爭貞：羽乙未用羌？用。之日𠩺。 (丙編106)

- (481) [癸] (卯) [卜]，(宐) 貞：今夕用羌？
 貞：勿隹今日用羌？
 貞：于羽甲辰用羌？允用。
 勿于羽甲辰用羌？三月。(丙編257)
- (482) 羽甲辰勿酒羌自上甲？(丙編328)
- (483) 貞：囟𠩺子不𠩺羌[于]黃尹？
 貞：曰勿𠩺羌于黃尹？(丙編240)
- (484) 戊辰卜，爭貞：牧羌自妣庚？
 貞：牧羌自高妣己？(丙編360)
- (485) 癸于東西𠩺伐卯青黃牛？(丙編221) (註一)
- (486) 貞：𠩺于妣己𠩺𠩺卯辛？(續1.38.6)
- (487) 𠩺𠩺于妣庚？
 勿𠩺𠩺于妣庚？(丙編47)
- (488) 己亥卜，王用羊子？
 丙辰卜，自，𠩺羊子伐？(甲編3047+3048)
2. 記用一人的辭例：
- (489) 𠩺率𠩺一人？
 𠩺𠩺犬𠩺羊𠩺一人品？(丙編86)
- (490) 貞：𠩺于南庚一伐卯辛？
 勿𠩺用一伐于南庚卯辛？(乙編6546)
- (491) 己丑，𠩺上甲一伐卯十小辛。(丙編208)
- (492) 貞：方帝一羌二犬卯一牛？(丙編122)
- (493) 勿𠩺于妣庚一羌弗𠩺？(丙編335)
- (494) 羽甲申𠩺伐自上甲一？(丙編342)
- (495) 戊辰卜，又𠩺妣己一女妣庚一女？(粹720)

(註一) 我在丙編考釋中，誤有爲南，應加更正。

3. 記用二人的辭例：

(496) 𠄎(知) 小辛三牢又羖二𠄎？(前1.16.5)

(497) (丙) 寅卜，爭貞：王于黃夷二羌？(續2.19.1)

(498) 庚辰卜，貞：王宰祖庚伐二人卯二牢鬯貞亡尤？(前1.18.4)

4. 記用三人的辭例：

(499) 貞：知于三父三伐？

于三父三伐？(乙編4687)

(500) 王天伐一卯宰？

王天伐三卯宰？(乙編5317)

(501) 癸酉，宜于羖羌三人卯十牛。右。(續1.52.2)

(502) 己未，宜于羖羌三卯十牛。中。(前6.2.3)

(503) 己未，宜于羖羌〔三〕人卯十牛。左。(前6.2.2；前7.10.1重)

(504) (其) (三) 羌卯三牢？(續2.17.7)

(505) 癸卯卜，設，王于河三羌卯三牛鬯一牛？

癸卯卜，設，鬯河一牛王三羌卯三牛？(丙編124)

(506) 乙巳卜，旁貞：三羌用于祖乙？(前1.9.6)

(507) 丙午卜，設貞：三羌多妣？(丙編209)

(508) 貞：羽乙亥王于唐三伐三宰？(丙編205)

(509) 貞：帝于条三羌？

勿帝于条三羌？(丙編352)

(510) 上甲伐三人王受又又？(粹110)

(511) 貞：羌三人卯牢王一牛？(粹550)

(512) 乙丑卜，王又三奚于父乙？三月。征雨。(粹8)

5. 記用四人的辭例：

(513) 貞：四艮于祖辛？

勿四艮于祖辛？(丙編334)

6. 記用五人的辭例：

- (514) 五伐卯五小宰？(乙編5269)
- (515) 貞：蚩于祖辛五伐卯三宰？(丙編27)
- (516) 貞：上甲由王報用五伐十小宰？用。(丙編182)
- (517) 口申卜，設貞：五羌卯五牛？(前4.50.7)
- (518) 貞：五人？
貞：羌？(續2.21.6)
- (519) 貞：于之七月勿蚩酒五伐？(丙編812)
- (520) 卯五羌？
卯又羌？(粹591)
- (521) 蚩于妣甲十艮？
五艮？
六艮？(丙編187)
7. 記用六人的辭例：
- (522) 貞：勿知自上甲？
用六羌卯宰？(前3.23.5)
- (523) 其三羌卯一牛？
六羌？(粹504)
- (524) 蚩于妣甲十艮？
五艮？
六艮？(丙編187)
8. 記用七人的辭例：
- (525) 勿救羌？
羌七？(丙編361)
9. 記用八人的辭例：
- (526) 來甲戌蚩伐上甲八？
來甲戌蚩伐上甲十？(丙編233)
10. 記用九人的辭例：

(527) 貞：九羌卯九牛？

貞：登王亥羌？（續1.2.1；北大1.33.4重）

(528) 貞：九伐卯九牛？（後上21.11）

11. 記用十人的辭例：

(529) 𠬪祖丁十伐十宰？（丙編32）

(530) 貞：𠬪祖乙十伐卯三牛？（丙編102）

(531) 丁未卜，設貞：酒𠬪伐十十宰？

貞：我用癸俘？（丙編197）

(532) 辛巳卜，設貞：酒我報大甲祖乙十伐十宰？

來甲午𠬪伐上甲十？（丙編330）

(533) 十伐卯□宰？（丙編344）

(534) 癸父乙三豕𠬪十伐卯十牛？（丙編401）

(535) 癸亥卜，設貞：癸上甲三牛𠬪伐（十）卯十豕？七月。（丙編417）

(536) 𠬪祖辛三伐？

十伐？（丙編408）

(537) 丁丑卜，貞：王窋武丁伐十人卯三牢〔𠬪𠬪亡尤〕？

丁酉卜，貞：王窋文武丁伐十人卯六牢𠬪六𠬪亡尤？（前1.18.4）

(538) 丁丑卜，宀貞：子離其𠬪王于丁妻二妣己𠬪羊三用羌十？（續1.39.3）

(539) 甲午卜，貞：羽乙未𠬪于（祖乙）羌十人卯宰一𠬪一牛？（續1.12.8）

(540) 𠬪毓十羌卯三（宰）？（前8.2.3）

(541) 𠬪于昌十人？（乙編3517）

(542) 登父乙十羌？（丙編33）

(543) 𠬪父庚十𠬪十宰十青？（丙編408）

(544) 𠬪于妣甲十𠬪？

五𠬪？

六𠬪？（丙編187）

(545) 丁酉卜，來庚用十𠬪宰？（乙編8710）

12. 記用十一人的辭例：

(546) 𠩺于亞妣十一𠩺𠩺？(丙編349)

13. 記用十五人的辭例：

(547) 𠩺于大甲伐十𠩺五？(丙編235)

(548) 丁卯卜，設貞：來乙亥酒下乙十伐𠩺五卯十宰？二旬𠩺一日乙亥不酒，雨。五月。

勿齋魚乙亥酒下乙十伐𠩺五卯十宰四囚？(丙編197)

(549) 貞：𠩺伐于上甲十𠩺五卯十小宰豕？(丙編381)

(550) 甲午卜，貞：羽乙未𠩺于祖乙羌十𠩺五卯宰𠩺一牛？(續1.12.8)

14. 記用二十人的辭例：

(551) 癸未卜，卯妣庚伐廿鬯卅卅宰𠩺三三□？(前4.8.2)

(552) 乙丑卜，酒卣于妣庚伐廿鬯卅？(前1.35.5)

(553) (戊)寅卜，貞：三卜用血三羊豕伐廿(鬯)卅卅宰𠩺二豕于妣庚？(前8.12.6)

(554) 廿伐卯□(宰)？(丙編344)

15. 記用三十人的辭例：

(555) 𠩺于昌卅人？(乙編5317)

(556) 𠩺于咸卅伐？(丙編510)

(557) 貞：𠩺祖乙卅伐？勿𠩺。(丙編422)

(558) 丁(酉)巳貞：𠩺(于)巳卅伐十宰？(續2.17.1；凡將11.1)

(559) 巳(于)唐卅羌卅牛？(續2.20.6)

(560) 庚辰卜，大貞：來丁亥寢寤𠩺楓歲羌卅卯十牛？一月。(前6.16.1)

(561) 于殷京羌卅卯牛？(前8.10.5)

(562) 又歲羌卅牛十？(京都B2318)

(563) 庚午卜，𠩺奚大乙卅？(甲編2278+2335)

16. 記用四十人的辭例：

(564) 貞：用四十羌？勿用。(乙編1262)

祭祀卜辭中的犧牲

17. 記用五十人的辭例：

(565) 丁丑貞：其五十羌卯三牢？（粹505）

18. 記用百人的辭例：

(566) 貞：卽自唐大甲大丁祖乙百羌百宰？（續1.10.7）

(567) 貞：其其于祐乙百羌卯？（續2.19.3）

(568) 甲子卜，設貞：勿牧羌百？十三月。（鐵176.1）

(569) 丙子卜，亘貞：王乙報于庚百老？

貞：王乙報于庚百老勿用？（乙編965）

19. 記用三百人的辭例：

(570) 三百羌用于祐？（續2.16.3）

20. 記用千人的辭例：

(571) 不其降冊千牛千人？（丙編124）

從上舉的那些辭例中，可以知道殷人在祭祀時，所用的人牲，至少有二十種不同的數目：(1)不記數目，(2)一人，(3)二人，(4)三人，(5)四人，(6)五人，(7)六人，(8)七人，(9)八人，(10)九人，(11)十人，(12)十一人，(13)十五人，(14)二十人，(15)三十人，(16)四十人，(17)五十人，(18)一百人，(19)三百人，(20)千人。有時也特地記明所用的是女人，如例495。用人的方法，除了「伐（砍頭）」以外，還有「牧」「卯」「冊」等。

(八)祭祀中的幾種不常用的犧牲：

這裏我所說的「不常用」，是指在卜辭中出現的次數很少的意思，至於事實上在殷代是否「不常用」或並非「不常用」，那就不得而知了。

1. 祭祀用兕的辭例：

(572) 貞于兕系隻白豕釁于兕在二月，隹王十祀，多日，王來正孟方白。

（甲編3939）

(573) 父丁鼎三兕？

其五兕？（甲編840）

(574) 丙辰卜，大其鼎兕三？（甲編1633）

(575) 其四兕？（甲編1635）

641590142

2. 祭祀用麋的辭例：

(578) 貞：三麋？（續2.24.3）

(580) 貞：矢象？（丙編170）

4. 祭祀用龜的辭例：

(581) 丙午卜，其用龜？（前4.54.7；續6.21.8重）

(582) 用龜?一月。(前5.54.7)

以上所舉的幾種不常用的犧牲中，大概兕和龜的曾被當祭祀的供品，沒有多大問題；而有關麋和象的被當作祭品，因為辭例太少，還不敢十分肯定地說牠們一定是祭品，不過其可能性是有的。

這一節中所舉的卜辭，不過是一些例子罷了，甲骨文中有關祭祀的卜辭，自然還有很多。我在選擇辭例時，側重在用牲的種類、數目、毛色、性別、用法等方面，同時也兼顧到祭祀的對象等等。所以有些例子，舉得比較多些。從那些辭例中，我們可以知道殷人最常用的犧牲，是牛、羊、豕、犬、牢宰以及牠們的幼子「青」等。用人的時候，似乎也不少，而以用羌人爲最多，這些人，無疑的應屬於俘虜來的敵人，例531中所說的「我用𠄎俘？」，便是很好的證據。至於豷、象、麋、龜等類，似乎是不常用的。犧牲的數目，最少爲一，最多可以達到上千。十以下的任何一個數目，都被用過。二十以上，往往總是十的倍數。一般的用牲的方法，有炙、卯、沉、埋、牧、𠄎、矢、𠄎、希、𠄎、伐等等。而「𠄎」往往用於數目較大的犧牲；「伐」以用人牲的時候居多。犧牲的性別，無論公母，都有被用的時候，至於憑什麼標準，來選擇牲類的性別，在甲骨文中，似無十分明顯的徵象，大概牝牲用來祭祀女性先祖居多，但也有用牡牲的例子。至於毛色的分別，雖則有時特別標明了黑或白或黃等，但

也看不出來有什麼特殊的用意。

三、祭祀犧牲的來源

殷人尚鬼，祭祀特多，而在祭祀的時候，往往需要許多犧牲，有時，犧牲的供奉，又往往數以百計，那末這些犧牲的來源如何？值得我們加以探討。從卜辭中的記載來看，那些犧牲的來源，可能有四種不同的方面，即：(一)豢養，(二)田狩，(三)納貢，(四)俘獲。現在分別敘述如下：

(一)豢養的犧牲：

在祭祀卜辭中，「牢」或「宰」的被大量使用，常常可以看到。這些「牢」和「宰」，只要從字面上來看，就可以知道那是一些被關在牢中豢養的牛羊，再參照卜辭所記，便知道那是準備充作祭祀犧牲之用的了。這種豢養犧牲以供祭祀的習俗，也許起源很早，據淮南子泰族所說：「湯之初作囿也，以奉宗廟鮮犒之具」，似乎在殷代的初期，早已有了這種措施，經過一段很長時期的發展，到了武丁時代，畜牧事業，益見發達，因此便有數以百計的犧牲，可供祭祀，而殷王對於這些畜牲的關切，也可以從卜辭中看得出來的，譬如他時常親自或派人到那裏去視察：

(583) 貞：王往省牛？

貞：勿往省牛？

貞：冒牛百？(前3.23.3)

(584) 丁卯卜，翌貞：王往省牛？(前3.23.2)

(585) 丙午卜，翌貞：(乎)省牛于多奠？

貞：勿乎省牛于多奠？(丙編353)

(586) 貞：乎省專牛？(丙編126)

此外，有時甚至躬與畜牧之事，如：

(587) 貞：乎王羝羊？(乙編2626)

因為有了專門為祭祀而豢養的犧牲，所以可以隨時取用，如：

(588) 貞：勿乎取牛？(前3.30.4)

(589) 庚申卜，乎取豕鬲？

勿乎取豕鴽？（甲編3022）

(590) 貞：王挈黎牛四于用？（續2.18.2）

(591) 貞：挈牛五十？（續4.24.4）

(592) 戊午卜，宀貞：乎取百牛挈？王固曰：吉，其（至）。（丙編399）

這些豢養的家畜，大概是殷人祭祀犧牲的主要來源。

（二）田狩所獲的犧牲：

田狩與祭祀，應該有密切的關係，關於這一點，已經有陳槃先生的古社會田狩與祭祀之關係，討論在前，這裏可以不必再加說明了。但是卜辭所記最常見的獵獲物如：鹿、麋、犴、雞等等，却不見於有關祭祀的卜辭，而祭祀所用的豕和兕、麋等類的動物，確曾見於田獵卜辭的記載之中，例如：

(593) 羽癸卯焚𤔁？癸卯允焚。隻（兕）十一，豕十五，虎口，麋廿。

（丙編120）

(594) 楚于東𤔁？

貞：（楚）亡其麋？

貞：𤔁麋？

亡其麋？（丙編286）

王固曰：之𤔁。隻麋一豕。（丙編287；即286之反面）

(595) 貞：王其逐兕隻？弗逐兕，隻豕二。

弗其隻兕？

貞：其逐兕隻？弗逐兕。（丙編120）

(596) 貞：卒麋？

貞：弗其卒麋？（丙編86）

允隻麋四百五十一。（丙編87；即86之反面）

(597) 貞：弗其隻豕？（續1.35.9）

(598) 狩，隻虎一，豕（十）𤔁六。（乙編2409）

(599) 豕豕逐亡災？弗每？（甲編2079）

(600) 己未卜，亘貞：逐隻豕？（前4.51.3）

(601) 己卯卜，爭貞：今春令虞田从茲至于灋隻羌？（前7.2.4）

又如上舉例 569 中所記獲兕而祭之事，可見田狩所得，雖則未必盡為祭祀之用，但祭祀犧牲，有一部取給於田狩所得，應為當時的實情。

（三）納貢的犧牲：

祭祀犧牲，來自各地諸侯者，在卜辭中所見很多，例如：

(602) 壬辰〔卜〕，口〔貞〕：〔豢〕其（來）（五）十羌？

𠂔豢不其來五十羌？（丙編227）

貞：王隹庚勿祀，隹庚五十其不吉，隹祀吉？

王固曰：吉？

五十其不入祀？入。（丙編228；即227之反面）

(603) 勿用豕來羌？（甲編2094+2095+2096+2097+2099+2105+2107+2123）

(604) 貞：勿用豕挈羌？（前6.6.4）

(605) 貞：豎來一綫一牛？（甲編525）

(606) 貞：豎來牛？

弗其來牛？

貞：豎弗其來牛？（丙編74）

(607) 貞：豕來犬？

豕不其來犬？（丙編342）

(608) 貞：乎邑人出羊牛？（丙編333）

(609) 貞：百牛其至？

貞：百牛毋其至？十月。（乙編3219）

(610) 貞：勿乎收羊？（續1.35.3）

(611) 貞：收牛于豕（前1.52.4）

(612) 豕來自南挈龜？（乙編6670）

(613) 貞：豕不其挈龜？（南北、輔仁、1）

(614) 貞：豕挈羊？（丙編304）

(615) 口亥卜，殷貞：王其乎爰伯出牛允足？

貞：勿乎収爰伯出牛不其足？（乙編3328）

（四）俘虜的犧牲：

俘虜來的犧牲，大概以人牲爲多，譬如上舉例 531 所說的「我用奚俘？」，就是很好的證據。尤其是羌人與奚人，常常被當作犧牲來用的。

四、從祭祀犧牲看殷人日常生活

研究殷代人的日常生活，我們可以憑藉的資料，並不太多。即使在孔子的時代，像他那樣地博學多聞，尚且感到「文獻不足」的苦悶。何況又在數千年後的今天，要探求殷代人的生活情形，更是談何容易！雖然，由於殷墟的不斷發掘，地面下資料的出現，日漸增加，我們總算有了一些真憑實據，可以捉摸到一點頭緒，但是重重的困難，依然不斷地出現。那是因爲年代相去太遠，有好些東西，我們已經無法了解它們原來的用途了；有好些記載，我們已經無法了解它們原來的意義了。這，也許需要經過多數的專家，在各方面去努力研究以後，綜合起來，才能獲得比較準確和可信的解答。現在，我們只好從可以了解的部分，各就所知，各盡所能，一點一滴地去加以研討，一步一步地去加以探索。因此，我想試從祭祀犧牲的那個角度上，去看一看殷代人生活的情形，禮記祭義說：「君子生則敬養，死則敬享」「文王之祭也，事死者如事生」。可見死後的祭享，與生前的奉養，原有着密切的關係，兩者之間，相去大概不會太遠。這也是人情的常理，殷代的情形，大概也不會離開這個原則太遠的。

從祭祀犧牲的種類上看，殷代人用得最多的，最常見的是一些牛羊豕犬，大概他們生活中的主要副食，也就是這些牲畜，至少，他們的貴族生活，平時靠這些東西來佐餐的。其中牛和羊，又被稱爲牢或辜，可見那些動物，已經被關進了牢閤之中，成了家畜。牠們已經不是原始的野獸了。並且「牛」字和「𠂔（𠂔）」字，已經結合而成爲「𠂔」字；「犬」字和「耒」字，已經結合而成爲「𠂔」字，可見牛和犬，不但已成家畜，而且已經是幫助農耕的家畜了。由此，我們可以知道，當時的農業，已經懂得了利用獸力，來幫助耕作了，這種技術的發展，是需要有深厚的文化基礎和悠久的知識累積的，所以那時的農業文化，應已具有一段漫長的歷史背景了。

再看他們在祭祀的時候，往往一次用上數以百計的牛羊豕犬或牢宰等的犧牲，其規模的龐大，為後世所罕見。那末豢養這些畜牲的園囿，應該有多麼大的範圍？也就不難想像的了。在已經進入定居的，已有高度青銅工業的農業社會裏，要維持這樣規模龐大的園囿或牧場，需要多少人力和物力？也是可想而知的。況且，還有許多準備着被用的人牲，需要加以管理，加以安頓，這種負擔，恐怕也不是一些小國寡民的城鎮，所能負擔得起的。雖則那些俘虜來的，將被用作人牲的那一羣，在活着的時候，也不見得會閒着吃白食的，但總得有個安頓的場所；有些管理和看守的人們。因此，我們也可以從祭祀犧牲的規模上，去推測當時社會所具的潛力。如果再把這些現象，跟小屯的建築基址；侯家莊西北岡的墓葬遺址等等偉大的工程，合起來看，就不難揣度出殷虛，當時的京城，那種熱鬧和繁榮的程度了。

此外，還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現象，那就是在經常不斷的祭祀中，所用的犧牲，大都是屬於家畜之類，很少或並未用到經常的大量的田獵所獲的犴鹿等類的野獸，可見當時一般的田狩目的，已經不是完全為了獵取祭祀的供品而舉行的了。雖然，在田狩所得的獸類中，有時也有供奉祭祀的。但是那種記載，出現在卜辭中，並不算多。關於這一點，陳槃先生曾有精闢持平的見解，他說：

至于殷商，羅振玉氏（？）有言曰：

春秋傳曰：惟君用鮮。衆，給而已。……卜辭中書田獵者，雖無用鮮明文，然大率為祭祀也（增訂殷虛書契考釋）

案「率」，約數。「大率」猶言「大約」。槃以為甲骨文中田狩與祭祀之卜，甚為頻繁。殷商一代，已有其高度文化，農業發達，不特已有軍國組織，且已具封建型態，無疑其距離田漁社會已經甚遠。若謂其凡田狩皆為宗廟之事，亦即凡祭祀用鮮必舉行田狩，此殆事勢有不可能。然「四時之田皆為宗廟之事也」，兩周之世，流傳之舊義尙然，則謂殷王于一年之中有若干大祭必躬行田狩，宜無不可。其次則驅禽獸為農作除害，簡兵事，習戎政，隨殷代國家社會之進步，容亦有之。（古社會田狩與祭祀之關係、集刊、第三十六本p.315）

槃先生的這一說法，是很對的。從祭祀犧的大都屬於家畜的這一點上；也可以反映出殷代人的生活，早已進入定居的農業社會了。

再者，由於經常不斷的祭祀，大量地使用犧牲，留下了大量的獸骨，在定居的生活之下，殷人充分地利用了那些剩餘的物資，製造骨器，改進技術，發展了高度技術的骨器手工業。殷虛出土的那些骨器、石器、玉器，其雕刻和製作的精美，簡直令人歎為觀止。即就卜龜和卜骨的攻治技術而言，其精緻的程度，可以說是空前的。此外，如銅器和陶器的製作，在技術上的不斷的改良，恐怕都不是沒有專門訓練的專業人才，所能勝任的。因此，我們可以推想當時的社會分工制度，已經有了相當的基礎。

以人為牲，雖則並不是殷代特有的習俗，但是像殷代那樣，大量地經常地把人當作牛羊似的犧牲，用來祭祀，在後代的文獻中，實在少見。從這一點上看來，殷人對待俘虜的手段，是殘忍而恐怖的。這種風俗的來源可能很古，殷代人那樣地去做，也許已經視為理所當然，不以為異的了。所以儘管在其他方面，已經顯示出是一個具有高度文化的社會，但在這一方面，却仍保持着原始的野蠻作風。同時，也可以看出殷人對於敵「人」的價值觀念，與禽獸畜牲，沒有什麼分別。

五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於臺北南港

引用參考書目簡稱表

羅振玉	<u>殷虛書契續編</u> ，1933	續
姬佛陀	<u>敬壽堂所藏殷虛文字</u> ，1917	敬
羅振玉	<u>殷虛書契前編</u> ，1912	前
北京大學國學研究所藏甲骨刻辭（拓本，四冊）		北大
張秉權	<u>殷虛文字丙編</u> ，上輯（→）1957，（→）1959，中輯（→）1962，（→）1965，下輯（→）印刷中，（→）待刊	丙編
郭沫若	<u>殷契粹編</u> ，1937	粹
董作賓	<u>殷虛文字乙編</u> ，上中輯、1949，下輯、1953	乙編
商承祚	<u>殷契佚存</u> ，1933	佚
董作賓	<u>殷虛文字甲編</u> ，1940	甲編
李且丘	<u>殷契摭佚續編</u> ，1950	摭續
方法欽	<u>庫方二氏藏甲骨卜辭</u> ，1935	庫
貝塚茂樹	<u>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甲骨文字</u> ，1959	京都
郭沫若	<u>卜辭通纂</u> ，1933	通
羅振玉	<u>殷虛書契後編</u> ，1916	後
胡厚宣	<u>甲骨續存</u> ，1955	續存
凡將齋所藏甲骨文字（拓本）		凡將
劉鶚	<u>鐵雲藏龜</u> ，1903	鐵
金祖同	<u>殷契遺珠</u> ，1939	珠
方法欽	<u>金璋所藏甲骨卜辭</u> ，1939	金
羅振玉	<u>殷虛書契菁華</u> ，1914	菁
林泰輔	<u>龜甲獸骨文字</u> ，1921	獸
明義士	<u>柏根氏舊藏甲骨文字</u> ，1935	柏
胡厚宣	<u>戰後南北所見甲骨錄</u> ，1915	南北